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4-011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德明先生、安俊明先生已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遵循公平互利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

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审计委员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具有商业合理性，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438.00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初至 2024 年 4 月 8 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劳务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570.00	0.95	85.00	340.53	0.81	/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60.00	0.10	-	2.81	0.01	/
	合计	630.00	1.05	85.00	343.34	0.82	/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提供劳务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308.00	0.30	18.76	174.77	0.23	/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0.49	207.28	17.95	0.02	/
	合计	808.00	0.79	226.04	192.72	0.25	/

(三)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劳务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700.00	340.53	/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5.00	2.81	/
	合计	755.00	343.34	预计业务未足额发生
向关联方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250.00	174.77	/

出售产品/ 提供劳务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65.00	17.95	/
	合计	315.00	192.72	预计业务未足额发生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公司名称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企业类型	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	谭平恒
注册资本	16,305 万元
注册地/主要办公地	北京海淀区清华东路甲 35 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	开展半导体研究，促进科技发展。半导体器件与物理研究、光学技术研究、仪器科学技术研究、材料科学技术研究、电气工程研究电子科学与技术研究、光电子科学与技术研究、信息通信及网络工程技术研究、控制科学与工程研究、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研究、相关技术咨询与产品开发、相关学历教育、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与博士后培养、《半导体学报》出版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持有公司 2.16% 股份，持股比例未超过 5%，但是鉴于公司外部顾问专家多数在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任职，基于谨慎考虑，认定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明志文
注册资本	6,596.8586 万元
成立日期	2001-09-27
注册地/主要办公地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大道 555 号融科智谷 C2 栋二单元 4 层 401-6 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明志文
经营范围	光无源器件，光有源器件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证的持许可证经营)；电线电缆，通讯器材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独立董事刘德明担任董事的企业

(二)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就上述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订单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发生的采购及销售商品或服务，属于公司正常业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原则。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订单。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均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业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定价公允、公平的市场原则，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均按公司与其他主体交易的规则要求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交易、互利互惠的原则，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3日